

证券代码：833615

证券简称：博雅智能

主办券商：财富证券

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1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 12 号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昊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

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报告就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决议及主持股东大会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在 2018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，推动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。全体董事各尽职守，勤勉尽力，踏踏实实地为实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做了大量的工作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起了重要的作用，报告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汇报公司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报告就 2018 年度公司日常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了总结，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在经济大环境下行的背景下 2018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良好，并能实现盈利，总经理管理工作尽职尽责，行使职权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报告予以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大信专审字【2019】第 27-00017 号）内容，将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予以汇报。会议审议了相关报告及报表，认为报告、

报表内容详实，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，予以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报告予以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年报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会议审议了相关报告内容，认为报告、报表内容详实，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，予以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，报告予以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。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大信专审字【2019】第 27-00017 号）确认，公司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是盈利，但为了公司持续发展，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因经营需要，预计关联交易内容如下表。

关联交易类型	交易内容	交易方	预计发生额
购买业务交易	材料、商品	上海普丽盛博雅智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	10000 万元
销售商品交易	白酒酿造产品	上海普丽盛博雅智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	1700 万元
提供劳务	管理工作	上海普丽盛博雅智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	300 万元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潘昊回避表决该议案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 6-12 月期间，公司向上海普丽盛博雅智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白酒酿造产品，销售不含税金额为 458,852.84 元；公司向上海普丽盛博雅智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业务，销售不含税金额为 962,386.87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潘昊回避表决该议案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，董事会提请 2019 年 6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6 日